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三、 收支总体情况

四、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七、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 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前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现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

为落实好省委 2017 年 6 月 16 日司改领导小组会议精神，更好地履行检察机关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方面的法律监督职能，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同意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司法改革方案的批复》，根据甘肃省人民检察院下发的甘检发研（2017）56 号文件的规定，我院现目前职责有：

1、集中管辖全省范围内涉环境资源类二审案件，并对相关基层院办理环境资源类案件进行指导。

2、矿区分院办理环境资源类案件的具体管辖范围：

（一）受理管辖涉污染环境、盗伐林木、滥伐林木、非法收购、运输盗伐、滥伐的林木、非法采矿、破坏性采矿、非法占用农用地、非法处置进口固体废物、擅自进口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失职等环境资源违法犯罪刑事案件。

（二）受理管辖全省范围内具有重大影响的涉环境保护、矿产、大气、水、土壤等资源保护开发利用的民事、行政案件；

（三）对全省各市（州）所在地市级公安机关办理涉环境资源类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四）提办受理管辖全省各市（州）所在地基层人民检察院由于特殊原因，不能行使管辖权的环境资源类案件；

（五）对全省各市（州）辖区内县（区）政府、市（州）政府所属工作部门涉环境资源类的行政执法行为依法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矿区法院的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七) 办理省检察院交办的其他案件。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 机关内设机构

根据甘检发政字(2019)33号《关于转发〈中共甘肃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级人民检察院和基层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设置的批复〉的通知》，我院设置六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本部门没有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

(三) 直属事业单位

本部门没有直属事业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5年单位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

2025年单位收支总预算610.94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 收入预算

2025年收入预算610.94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1,2)。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0.94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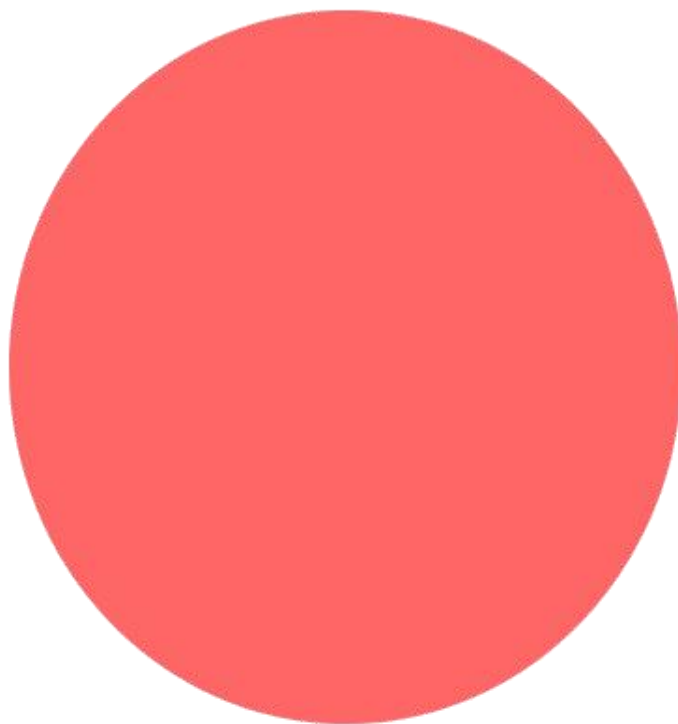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占0.00%；

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图 1、收入预算构成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当年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收入



（二）支出预算

2025 年支出预算 610.94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3）。其中：基本支出 460.27 万元，占 75.34%；项目支出 150.67 万元，占 24.66%；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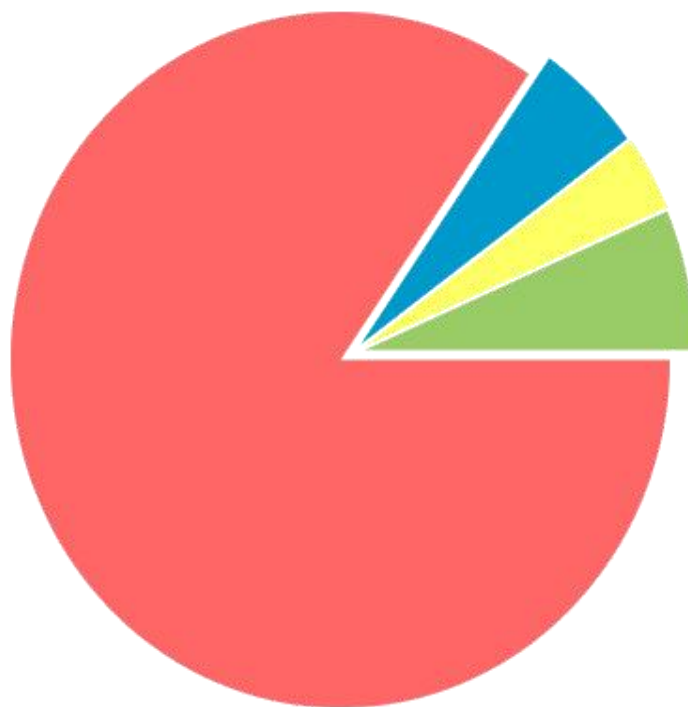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0.94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517.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88 万元。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详见单位（单位）预算公开表 4,5,6,7）：

图 2、支出预算构成

■ 公共安全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一）基本支出

2025 年基本支出 460.2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4.41 万元，下降 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 1 人及社保基数的调减，相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20.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支出 39.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50.67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改革中，项目仍沿用以前项目。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0 个。

保障运转经费 1 个，主要是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其他项目 1 个，主要是物业管理费。

（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66.6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3.11 万元，下降 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 1 人及社保基数的调减，相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0.67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改革中，项目仍沿用以前项目，经费未作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6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22 万元，增长 9.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人员增加 1 人，相应退休经费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9.3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44 万元，下降 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 1 人，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减，相应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3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02 万

元，下降 5.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 1 人，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减，相应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6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下降 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 1 人，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减，相应的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51 万元，增长 5.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增，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9.8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37 万元，下降 3.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 1 人，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减，整体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五、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 7.3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改革中，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公务接待费用与上年保持一致。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存在 1 辆公务用车，本年不再购入新车，公务用车运行费用较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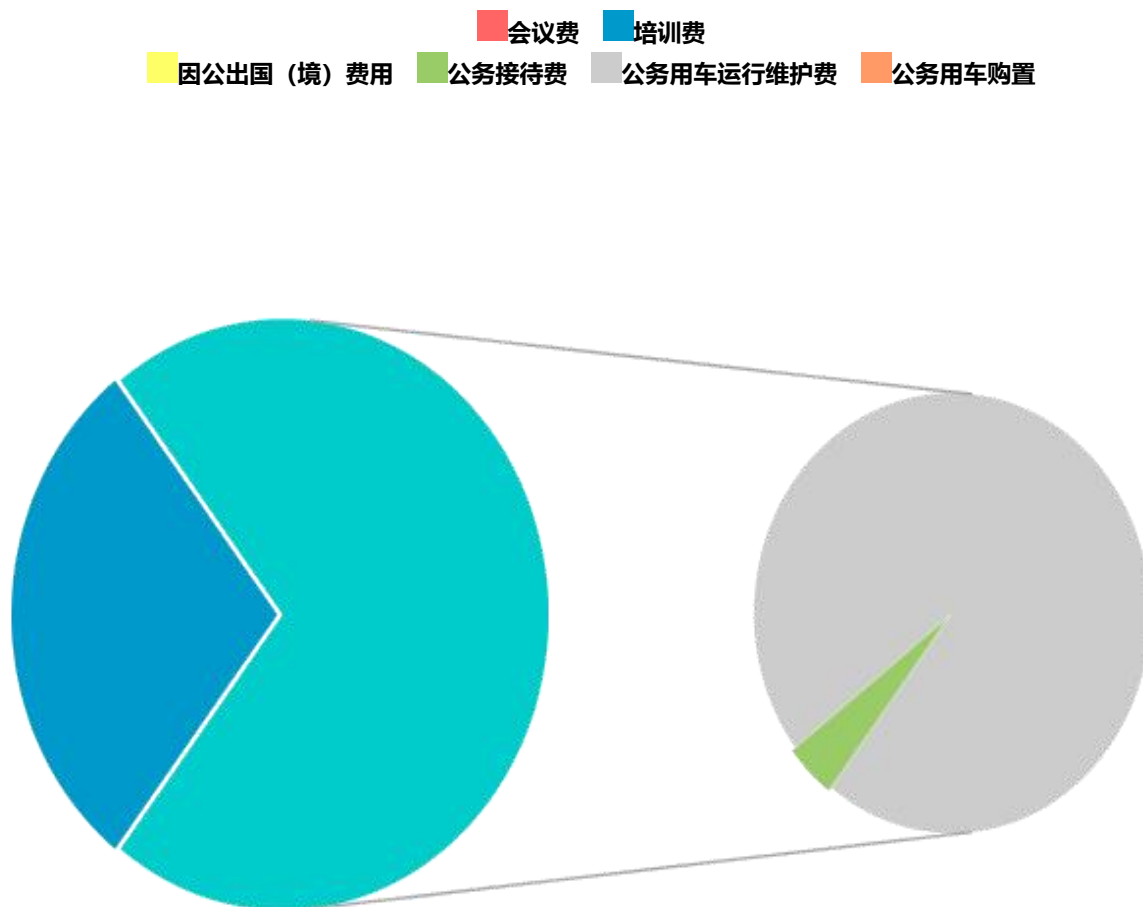
（二）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4. 培训费 3.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改革中，培训次数相对减少，培训费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会议费预算情况说明

5. 会议费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改革中，没有会议费支出。

图 3、“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支出预算构成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157.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34 万元，增长 2.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改革中，保障机关运行办公费相应增加。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5.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5.07万元。

2025年，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4.67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156.63万元。其中：办公用房2,062.26平方米，价值650.00万元。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价值24.99万元。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78.30万元。2025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0.0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二）非税收入情况

2025年本单位不涉及非税收入，2025年计划征收0.00万元。

（三）重点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物业管理费

1、项目概况：本项目资金总额100.67万元，主要用于物业区域内物业公共部位的日常维护、养护和管理；共用设备的日常养护、运行和管理；绿地、景观等绿化的养护和管理；服务区域内各个部位、区域的清洁卫生；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大件垃圾的收集和管理；协助维护公共秩序和安全防范工作。为工作人员提供一个干净、整洁的办公环境。

2、立项依据：为解决院内安保服务、保洁、监控、食堂、消防安全、办公区域维修维护等费用支出；为机关公务办公提供后勤保障和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提供后勤保障。

3、实施主体：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4、实施周期：2025年1月-12月

5、实施计划：根据双方签订合同事项，进行支出，涵盖对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环境清洁、人员工资的支出等。

6、年度预算安排：100.67万元

7、预期总体目标：确保本年度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推进节约型能耗建设，为建设廉洁、务实、高效的政法机关作出贡献

（四）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1. 一般性转移支付未安排。
2. 专项转移支付未安排。
3.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未安排。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要求，我们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全过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24年度，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3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3个，公开率为100.00%。

2. **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024年7月，组织开展1—6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2个，占本单位项目的100.00%。截至7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1个，完成率为50.1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改革，其中1个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部分已批复项目推进较缓慢，

未按年初预定情况完成。开展1—9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2个，占本单位项目的100.00%。截至10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1个，完成率为100.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改革，其中1个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推进较缓慢，未按年初预定情况完成。绩效运行监控在单位内部通报整改情况：各部门加强学习，加强预算执行力，及时处理预算批复项目；进一步提高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通过开展一系列专项活动，维护民企权益，优化营商环境。

3.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4年度，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3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1个，项目支出2个，转移支付项目0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100.00%。绩效自评结果随单位决算报送财政和随决算公开情况：统一在单位门户网站及时公开

4.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2024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情况，当年盘活财政资金150.67万元，2025年度减少单位预算项目0个，压减率0.00%。同时对政策和项目资金管理作出调整的0个。

（二）2025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5年，纳入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基本运行、重点履职、单位综合、可持续发展能力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1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7个。各项绩效目标内容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2、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4、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5、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7、“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有关事务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警察等。

10、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反映检察事务的支出。

1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的基本支出。

1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甘肃省

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3、**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

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27、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28、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29、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照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奖金（基础绩效奖、年度绩效奖）等。

30、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1、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

32、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33、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34、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3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3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3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3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4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4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等。

4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4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4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

4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4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会议费（款）：反映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4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4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咨询费、评审费等。

5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5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5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5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5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5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离休人员特需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

5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58、资本性支出（类）：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59、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

60、资本性支出（类）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款）：反映用于信息网络和软件方面的支出。如服务器购置、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置的相关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2025年02月19日

附件：1.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2.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表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0.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专户核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7.3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9.8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10.94	本年支出合计	610.94
十、上年结转		二十九、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610.94	支出总计	610.94

表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0.94
经费拨款	610.94
本年收入合计	610.94
十、上年结转	
财政性资金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转	
非财政性资金结转	
教育专户结转	
十一、上年结余	
财政性资金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余	
非财政性资金结余	
收入合计	610.94

表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	1	2	3	4
总计	610.94	460.27	150.67	
[204]公共安全支出	517.30	366.63	150.67	
[20404]检察	517.30	366.63	150.67	
[2040401]行政运行	366.63	366.63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67		150.6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5	32.3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0	32.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	2.64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6	29.36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41	21.4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1	21.4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61	11.61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9.80	9.8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9.88	39.88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9.88	39.88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9.88	39.88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本年收入	610.94	一、本年支出	610.9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0.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17.3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9.8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610.94	支 出 总 计	610.94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4	5	6	7	8	9	10
[501002]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610.94	610.94	460.27	150.67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610.94	460.27	150.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7.30	366.63	150.67
20404	检察	517.30	366.63	150.67
2040401	行政运行	366.63	366.6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67		15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5	32.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0	3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	2.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6	29.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1	21.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1	21.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1	11.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0	9.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8	39.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8	39.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8	39.88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总计	460.27	420.99	39.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8.35	418.35	
30101	基本工资	167.09	167.09	
30102	津贴补贴	58.38	58.38	
30103	奖金	47.64	47.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6	29.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1	11.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0	9.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5	0.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88	39.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24	54.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8		39.28
30201	办公费	0.95		0.95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0.84		0.84
30207	邮电费	1.56		1.56
30208	取暖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11.37		11.37
30213	维修（护）费	0.60		0.60
30216	培训费	0.80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2.28		2.28
30229	福利费	1.76		1.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2		13.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2.64	
30302	退休费	2.64	2.64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7
[501002]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7.30		0.30		7.00		3.00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157.15	22.18	134.97
1	[30201]办公费	8.95	0.95	8.00
2	[30202]印刷费			
3	[30205]水费	0.50	0.50	
4	[30206]电费	0.84	0.84	
5	[30207]邮电费	6.56	1.56	5.00
6	[30208]取暖费	10.00	1.00	9.00
7	[30209]物业管理费	100.67		100.67
8	[30211]差旅费	11.37	11.37	
9	[30213]维修（护）费	3.60	0.60	3.00
10	[30215]会议费			
11	[30218]专用材料费			
12	[30229]福利费	1.76	1.76	
1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0	4.00
1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1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30		5.30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支出
**	1	2	3	4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表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附件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联系人	杨海霞		联系电话	18993099142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420.99	上级财政补助	0.00
		公用经费	39.28	本级财政安排	610.94
		合计	460.2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支出	本级	150.67	收入预算合计	610.94
		对下转移支付	0.00	支出预算合计	610.94
		合计	150.67		

年度绩效目标

以检察业务工作为中心，以深化司法体质改革和检察改革为动力，以强化经费保障、强化技术保障、强化基础设施保障、强化后勤服务保障为着力点，全面提升检务保障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为检察工作创新发展奠定坚实物质基础。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基本运行指标	10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执行率	≥80%
			预算调整率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财会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采购管理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80%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	较上年提升
重点履职指标	30	数量指标	采购工作完成率	≥95%
			维修维护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95%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部门综合指标	30	经济效益	检察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检察业务公开透明度	≥95%
		生态效益	维护生态环境安全效果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众满意度	≥96%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	20	组织建设	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良好
		宣传培训	工作人员专业素质	提高
		制度建设	制度完善情况	完善
		改革创新	检察工作质量和效率	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项目金额(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6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单位年初规划,完成以下工作: 1.日常办公环境的维修、养护管理; 2.维护公共秩序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3.进一步推进节约型机关能耗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100.67 万元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公共环境绿化养护完成率 (%)	≥95%	
				公用设备维修维护覆盖率 (%)	≥95%	
				办公环境每日卫生清洁次数	≥2 次	
				后勤服务人员配置数	≥5 人	
			质量指标	公共环境植物成活率 (%)	≥90%	
				公用设备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	≥95%	
				日常卫生清洁合格率 (%)	≥90%	
				后勤服务质量合格率 (%)	≥90%	
			时效指标		公共环境绿化养护及时性	及时
					公共设备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日常清洁服务及时性	及时					

				后勤保障服务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20	经济效益		资金投入及时率（%）	≥90%
		社会效益		改善单位工作环境	改善
				单位节能环保意识	提高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矿区分院		
项目金额(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年初规划, 完成以下项目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维护日常办公环境, 保障本年度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2. 通过参加培训活动, 进一步提高干警专业技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开展会议次数	≥25 次
				参加培训次数	≥3 次
				维修维护次数	≥3 次
				公务用车维修保养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	≥95%
				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公务用车维修保养合格率 (%)	≥95%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公务用车维修保养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20	社会效益	提升司法宣传	提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